**2023年度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年2月27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 2

（一）部门主要职能 2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部门概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4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4

（二）自评对象和范围 4

（一）部门决算情况 5

（三）自评工作程序 5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5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7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4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4

（一）全省法院业务费 14

五、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9

（一）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9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6

**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度**

**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主要职责是：

1、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案件。

2、审判全市的减刑和假释案件。

3、审判省高级人民法院交由中级法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4、受理不服下级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5、依法审判由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6、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7、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8、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经验；参与地方立法活动，组织汇总上报相关法律草案的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综合指导全市各基层人民法院司法统计工作。

9、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10、对中级人员的法官和其他审判辅助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培训法官和其他审判辅助人员；协助有关部门管理全市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12、负责本院并领导全市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13、管理全市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

14、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15、管理中级人民法院直属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

16、领导全市人民法院的司法警察工作。

17、承办其他应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部门概况

### 1.内设机构

甘肃省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16个机构，即政治部、纪检组、办公室、立案庭、审管办、研究室、信访室、刑一庭、刑二庭、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行政庭、审监庭、执行局、法警支队。

### 2.人员情况

 2023年底，我院在职人员共173人，行政在编人员90人；聘用制书记员47人，辅警12人，劳务派遣及后勤人员24人。

#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我院十分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省上有关文件精神，科学分析，精准评价，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工作启动后，严格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甘肃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甘财绩〔2020〕5号）等文件的要求，联合各相关业务部门共同完成此次自评工作。自评工作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以我院2023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行业规划、部门职责等为依据，运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我院2023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价。

## （二）自评对象和范围

本次预算绩效自评价，按照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省对市县转移支付、部门整体支出三类评价对象全覆盖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自评所有对象为业务费项目自评、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

## （三）自评工作程序

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工作程序：

1.根据我院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收集各业务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绩效评价基础资料。

2.整理分析相关资料，根据部门职责，以预算执行、部门履职目标机效果为重点，统计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填写《2023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自评表内容完整、分值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

3.总结评价结论，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完成《202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撰写。

4.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完成之后，进行内部审核，对自评表的真实性、完整性、合理性和客观性进行初步审核，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和修改，修改完善后报送审核备案。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3年度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年初预算2932.04万元，全年预算数4285.23万元，实际支出数3690.64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6.12%。

##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综合评价与分析，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95.26分，评价结果为“优秀”。最终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8.61 | 86.10% |
| 部门管理 | 20 | 17.35 | 86.75% |
| 履职效果 | 60 | 59.3 | 98.83% |
| 能力建设 | 10 | 10 | 100.00% |
| **合计** | **100** | **95.26** | **95.26%** |

2023年主要工作成果及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总体绩效目标**

（1）提高审判办案质效，使案件结案率达到90以上。

（2）加强队伍素质能力建设，本年度计划开展相关业务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干警业务能力，确保我院工作人员技能水平的提升。

（3）保障我院装备购买等活动支出，保障法院日常运转，履行相关职能。

**2.实际完成情况**

（1）我院本年度受理案件工作、审理执行案件工作、审判民商事案件工作、审判刑事案件案件、审判行政案件工作均已完成，有效保障了审判服务。结案率达到95.61%。

（2）我院抓实教育培训，切实提升司法能力，加强能力建设，实施能力提升系列工程，培育复合型司法人才。

（3）完成装备购置工作，采购装备403套。

##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度决算报表》及相关资料，我院2023年年初预算2932.04万元，全年预算数4285.23万元，实际支出数3690.64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6.12%。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为8.61分，得分率为86.12%。

### 2.部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部门管理指标包括资金投入、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六个二级指标，下设10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17.35分，得分率86.75%。具体如下表：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资金投入 |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88.90% | 2 | 1.78  | 88.90% |
|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78.59% | 2 | 1.57  | 78.59%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74.23% | 2 | 2 | 100.00%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54.16% | 2 | 0 | 0 |
| 财务管理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100% | 2 | 2 | 100.00% |
| 资金使用规范性 | 规范 | 100% | 2 | 2 | 100.00% |
| 采购管理 | 政府采购规范性 | 规范 | 100% | 2 | 2 | 100.00% |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规范 | 100% | 2 | 2 | 100.00% |
| 人员管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96.51% | 2 | 2 | 100.00% |
| 重点工作管理 |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100% | 2 | 2 | 100.00% |
| **合计** |  |  |  | **20** | **17.35** | **86.75%** |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2023年度我院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3130.23万元，实际支出数为2782.89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8.9%。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1.78分，得分率为88.9%。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2023年度我院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1155万元，实际支出数均为907.75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78.59%。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1.57分，得分率为78.59%。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3年“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49.72万元，实际支出数36.9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74.23%。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00%。

**结转结余变动率：**我院2022年结转结余385.63万元，2023年结转结余594.6万元，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为54.16%，年度目标值小于等于0%。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0分，得分率为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我院根据制定了的相关财务制度，经费收支管理以及票据管理等事项有完备的审批流程和管控手续，在预算执行、事项支出、会计核算以及重大事项支出程序等方面不存在不规范现象，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备，具备可操作性。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00%。

**资金使用规范性：**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手续齐全，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严格使用公务卡报销，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防止了国有资金流失。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00%。

**政府采购规范性：**我院采购实际执行情况与采购计划安排无差异。采购事项严格执行相关标准，采购业务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2023年我院账务和资产卡片数据相符，资产卡片与实物相符，各类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能够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资产管理符合相关要求。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00%。

**在职人员控制率：**我院人员管理规范，部门整体的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得到有效控制，编制数129人，实有人数89人,在职人员控制率96.51%。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00%。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我院针对重点工作，修订并完善了相关案件审判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且能够有效执行和指导重点工作的有效推进和实施。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00%。

### 3.履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目标、部门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及社会影响4个二级指标，下设11个三级指标。履职效果指标分值60分，自评得分59.3分，得分率98.83%。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履职目标 | 受理各项案件 | ≥1800件 | 100% | 5.6 | 5.6 | 100.00% |
| 结案率 | >=85% | 95.61% | 5.55 | 5.55 | 100.00% |
| 案件法定期间办结率 | >=95% | 99.62% | 5.55 | 5.55 | 100.00% |
| 年度预算控制率 | =100% | 100% | 5.55 | 5.55 | 100.00% |
| 部门效果目标 | 经济效益-执行案件结案率 | >=80% | 98.29% | 5.55 | 5.55 | 100.00% |
| 社会效益-营商环境改变 | 好 | 100% | 5.55 | 5.55 | 100.00% |
| 生态效益指标 | 达标 | 100% | 5.55 | 5.55 | 100.00%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内部干警满意度 | >=95% | 95% | 5 | 5 | 100.00% |
| 外部群众 | >=95% | 95% | 5 | 5 | 100.00% |
| 社会影响 | 单位获奖情况 | >=2项 | 4项 | 5.55 | 4.85  | 87.39% |
| 违法违纪情况 | 0 | 100% | 5.55 | 5.55 | 100.00% |
| **合计** |  |  |  | **60** | **59.3** | **98.83%** |

**受理各项案件：**我院2923年受理各项案件年度指标值大于1800件，实际完成100%，该指标分值5.6分，自评得分5.6分，得分率为100.00%。

**结案率：**我院2023年结案率为95.61%，该指标分值5.55分，自评得分5.55分，得分率为100.00%。

**案件法定期间办结率：**我院2023年案件法定期间办结率99.62%，该指标分值5.55分，自评得分5.55分，得分率为100.00%。

**年度预算控制率：**我院年度预算控制率达到100%，均在预算范围内，该指标分值5.55分，自评得分5.55分，得分率为100.00%。

**执行案件结案率：**我院持续推进执行攻坚，营造诚实守信的法治环境。创建“1324”执行工作机制、分段执行工作法，规范行政案件执行、执行信访案件化解、网拍辅助机构管理，不断提高执行力。本年度我院执行案件结案率为98.29%，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0.00%，该指标分值5.55分，自评得分5.55分，得分率为100.00%。

**营商环境改变：**我院力争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突出“和”字理念，贯彻“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的民事审判方针，妥善化解民事纠纷，构建安定和谐的发展环境。营商环境改变较好。该指标分值5.55分，自评得分为5.55分，得分率为100.00%。

**生态效益指标:**我院本年度生态效益指标达标，该指标分值5.55分，自评得分5.55分，得分率为100.00%。

**内外干警满意度：**我院2023年度各项办案质效不断提升，内外干警满意度达到95%。年度目标值为大于等于95%，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00%。

**外部群众满意度：**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行政争议，维护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有序开展，积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外部群众满意度95%，年度目标值为大于等于95%。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00%。

**单位获奖情况：**2023年度，单位获奖4项，年度目标值为大于等于2项，该指标分值5.55分，自评得分4.85分，得分率为87.39%。

**违法违纪情况：**2023年我院未出现违纪违法的情况。该指标分值5.55分，自评得分5.55分，得分率100.00%。

### 4.能力建设

能力建设指标包括长效管理、人力资源建设、档案管理3个二级指标，下设5个三级指标。能力建设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00%。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长效管理 |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 完备 | 100% | 3.34 | 3.34 | 100.00% |
| 人力资源建设 |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 完备 | 100% | 3.33 | 3.33 | 100.00% |
| 档案管理 | 档案管理完备性 | 完备 | 100% | 3.33 | 3.33 | 100.00% |
| **合计** |  |  |  | **10** | **10** | **100.00%** |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我院中期规划完整清晰、内容全面可行，能够为未来的工作明确目标、方向和内容，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3.34分，自评得分为3.34分，得分率100.00%。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我院定期组织开展内部学习与培训，增强业务素养，为加强全院干警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提高干警政治业务素质，提供了制度保障，人员培训机制健全。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3.33分，得分率100.00%。

**档案管理完备性：**我院规范档案管理工作，大力推进档案数字化进程，采购计算机输入输出系统及档案数字化录入系统，严格按照档案管理办法和上级法院及档案局的要求，规范和完善各项档案管理工作。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3.33分，得分率100.00%。

##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较低，年末结转结余资金较多，下一步我院将督促提高资金执行率；结转结余变动率、单位获奖情况指标值设置偏低较低，我院将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合理设置年度绩效指标指。

#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3年，我院预算支出项目1个，通过自评，有1个项目结果为 “优”。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 （一）全省法院业务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2023年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97.8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8个二级指标和23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00% |
| 成本指标 | 20 | 20 | 100.00% |
| 产出指标 | 40 | 37.8 | 94.5% |
| 效益指标 | 20 | 20 | 100.00% |
| 满意度指标 | 10 | 10 | 100.00% |
| **合计** | **100** | **97.8** | **98.8%** |

### 1.项目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业务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26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395万元，全年执行数39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满分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100.00%。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通过法院业务费的投入，弥补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的不足，保障诉讼档案库等项目建设的顺利开展，提高了审判质效，从而推动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

###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下设经济成本指标1个二级指标。总分值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100.00%。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经济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情况 | 定额标准内 | 100% | 10 | 10 | 100.00% |
| 业务费总额控制率 | =100% | 100% | 10 | 10 | 100.00% |
| **合计** |  |  |  | **20** | **20** | **100.00%** |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2023年全省法院业务费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数以内，节约经济增长成本，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00%。

**业务费总额控制率：**我院2023年全省法院业务费总额控制率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00%。

#### （2）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数量、质量、时效3个二级指标。总分值40分，得分37.8分，得分率94.5%。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数量指标 | 采购装备数量 | 1台（套） | 3台（套） | 2.66 | 1.44 | 54.14% |
| 结案率 | >=90% | 95.61% | 2.76 | 2.76 | 100.00% |
| 维修维护项目数 | 3项 | 3项 | 2.66 | 2.66 | 100.00% |
| 物业管理面积 | 13563.65㎡ | 13563.65㎡ | 2.66 | 2.66 | 100.00% |
| 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 | 100% | 100% | 2.66 | 2.66 | 100.00% |
| 质量指标 |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2.66 | 2.66 | 100.00% |
| 维修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2.66 | 2.66 | 100.00% |
| 物业管理合格率 | 100% | 100% | 2.66 | 2.66 | 100.00% |
| 信息化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2.66 | 2.66 | 100.00% |
| 一审服判息诉率 | >=90% | 57.01% | 2.66 | 1.68 | 63.16% |
| 时效指标 | 办案经费支付及时率 | 及时 | 100% | 2.66 | 2.66 | 100.00% |
|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 >=90% | 99.62% | 2.66 | 2.66 | 100.00% |
| 维修修护及时性 | 及时 | 100% | 2.66 | 2.66 | 100.00% |
| 信息化运维工作及时性 | 及时 | 100% | 2.66 | 2.66 | 100.00% |
| 装备购置及时性 | 及时 | 100% | 2.66 | 2.66 | 100.00% |
| **合计** |  |  |  | **40** | **37.8** | **94.5%** |

**采购装备数量:**2023年我院采购装备数量3台（套），年度目标值2台（套），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1.44分，得分率为54.14%。

**结案率：**2023年结案率95.61%，年度目标值大于等于90%。该指标分值2.76分，自评得分2.76分，得分率为 100.00%。

**维修维护项目数：**2023年我院开展维修维护项目数3项次，达到年度指标值。按指标分值 2.66分， 自评得分2.66分，得分率 100.00%。

**物业管理面积：**我院2023年物业管理面积13563.65㎡，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2.66分，得分率为100.00%。

**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2023年我院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100%，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2.66分，得分率为100.00%。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2023年我院购置的装备均通过验收，验收合格，合格率为100%，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2.66分，得分率为100.00%。

**维修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本年度我院维修维护项目已全部通过验收，合格率为100.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为2.66分，得分率为100.00%。

**物业管理合格率：**本年度我院物业管理已全部通过验收，合格率为100.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为2.66分，得分率为100.00%。

**信息化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我院本年度的信息化软件运行维护工作均达到办公质量要求，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为100.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为2.66分，得分率100.00%。

**一审服判息诉率：**我院2023年度一审服判息诉率57.01%，年度目标值大于等于90%。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1.68分，得分率为63.16%。

**办案经费支付及时率：**我院受理案件时所需办案经费下达及时、支付及时，符合项目资金使用规则，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为2.66分，得分率为100.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对符合法律规定条件的案件，我院均在法律规定的审限内进行了立案，并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进行开庭审理结案，做到了有案必立、有诉必理。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为2.66分，得分率为100.00%。

**维修修护及时性：**我院维修维护工作开展及时，均在响应时间内进行维护工作，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为2.66分，得分率为100.00%。

**信息化运维工作及时性：**我院信息化运维工作开展及时，均在响应时间内进行维护工作，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为2.66分，得分率为100.00%。

**装备购置及时性：**2023年我院对于审判执行工作所需的装备及时购置，符合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2.66分，自评得分2.66分，得分率为100.00%。

#### （3）效益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3个二级指标。总分值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100.00%。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 显著 | 100% | 5 | 5 | 100.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社会稳定 | 良好 | 95% | 5 | 5 | 100.00% |
|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 | 有效保障 | 100% | 5 | 5 | 100.00% |
| 生态效益指标 | 打击生态犯罪，维护生态秩序 | 有效维护 | 95% | 5 | 5 | 100.00% |
| **合计** |  |  |  | **20** | **20** | **100.00%** |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我院挽回经济损失效果显著。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为100.00%。

**维护社会稳定：**我院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效果良好，符合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为5分，得分率为100.00%。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我院有效保障了审判服务的水平。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为5分，得分率为100.00%。

**打击生态犯罪，维护生态秩序：**我院打击生态犯罪，维护生态秩序，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为5分，得分率为100.00%。

#### （4）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根据我院向社会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主要对象，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当事人、干警满意度。该指标分值合计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00%。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满意程度 | 满意 | 95% | 5 | 5 | 100.00% |
| 干警满意程度 | 满意 | 95% | 5 | 5 | 100.00% |
| **合计** |  |  |  | **10** | **10** | **100.00%** |

**当事人满意程度：**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行政争议，维护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有序开展，积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当事人满意度达到95%，达到目标值。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00%。

**干警满意程度：**我院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分管院领导的悉心指导下，坚持以审判需求为导向、以司法能力建设为核心、以社会责任为目标，忠实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书写了本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通过满意度调查，干警对单位工作满意，达到了目标值，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00%。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院在上报2023年度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时，个别指标设置不合理，采购装备数量指标值设置偏低、一审服判息诉率实际完成值较目标值较低，我院将严格参照本年实际发生数，进一步精确年初绩效指标的设置。

# 五、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3年，我院转移支付自评项目为1个，通过自评，结果为“优”，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 （一）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2023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支出绩效得分为96.55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8个二级指标和16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6.75 | 67.5% |
| 成本指标 | 20 | 20 | 100.00% |
| 产出指标 | 40 | 39.9 | 99.75% |
| 效益指标 | 20 | 19.9 | 99.50% |
| 满意度指标 | 10 | 10 | 100.00% |
| **合计** | **100** | **96.55** | **96.55%**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6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512.75万元，预算执行率67.47%，满分10分，得分6.75分，得分率67.47%。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2023年度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投入。我院积极发挥中央财政资金的政策扶持和引导作用，提高办公办案经费保障水平，及时有效的云桌面等装备购置采购工作，为单位履行审判职责奠定物质基础，提高司法公信力，推进法庭的信息化、现代化发展。为有效开展审判服务提供便利。提高办案水平和审判质效，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经济秩序，为辖区经济的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下设经济成本1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20分，得分率100.00%。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经济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 20 | 20.00 | 100.00% |
| **合计** |  |  |  | **20** | **20** | **100.00%** |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2023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数以内，节约经济增长成本，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该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00%。

#### （2）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数量、质量、时效和3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40分，自评得分39.9分，得分率99.75%。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数量指标 | 购置设备数量 | 402台（套） | 400台（套） | 4 | 4.00  | 100.00% |
| 民商事案件结案率 | >=90% | 95.51% | 4 | 4.00  | 100.00% |
| 刑事案件结案率 | >=90% | 96.82% | 4 | 4.00  | 100.00% |
| 行政案件结案率 | >=90% | 95.45% | 4 | 4.00  | 100.00% |
| 执行案件结案率 | >=80% | 98.29% | 4 | 4.00  | 100.00% |
| 质量指标 | 二审改判率 | <=18% | 10.47% | 4 | 3.90  | 97.5% |
| 购置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4 | 4.00  | 100.00% |
| 时效指标 | 采购工作完成及时性 | 及时 | 98% | 4 | 4.00  | 100.00% |
|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 >=90% | 95.61% | 4 | 4.00  | 100.00% |
| 项目资金下达及时性 | 及时 | 100% | 4 | 4.00  | 100.00% |
| **合计** |  |  |  | **40** | **39.9** | **99.75%** |

**购置设备数量：**我院本年度共购置设备400台（套），年度指标值402台（套），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00%。

**民商事案件结案率：**我院民商事案件结案率为95.51%，年度指标值大于90%。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00%。

**刑事案件结案率：**我院刑事案件结案率为96.82%，年度指标值大于90%。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00%。

**行政案件结案率：**我院行政案件结案率为95.45%，年度指标值大于90%。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00%。

**执行案件结案率：**我院执行案件结案率为98.29%，年度指标值大于80%。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00%。

**二审改判率：**我院二审改判率为10.47%，年度指标值小于等于18%。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3.9分，得分率为97.5%。

**购置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我院购置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为100%，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100%。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00%。

**采购工作完成及时性：**我院采购工作及时完成，完成率为98%，达到年度目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我院对符合法律规定条件的案件，均在法律规定的审限内进行了立案，并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进行开庭审理结案，做到了有案必立、有诉必理。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3.63分，得分率为100.00%。

**项目资金下达及时性：**我院受理案件时所需项目资金下达及时、支付及时，符合项目资金使用规则，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00%。

#### （3）效益指标

本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虑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两部分。总分值20分，得分19.9分，得分率99.5%。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执行标的到位率 | >=20% | 21.2% | 6.68 | 6.68  | 100.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裁判文书应上尽上率 | =100% | 89.76% | 6.66 | 6.56  | 98.5% |
| 民商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 >=15% | 17.35% | 6.66 | 6.66  | 100.00% |
| **合计** |  |  |  | **20** | **19.9** | **99.5%** |

**执行标的到位率：**我院执行标的到位率为21.2%，年度目标值大于等于20%。该指标分值6.68分，自评得分6.68分，得分率为100.00%。

**裁判文书应上尽上率：**我院2023年裁判文书应上尽上率为89.76%，年度指标值为等于100%。该指标分值6.66分，自评得分为6.56分，得分率为98.5%。

**民商事案件调解撤诉率：**我院力争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突出“和”字理念，贯彻“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的民事审判方针，妥善化解民事纠纷，构建安定和谐的发展环境。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17.35%，年度目标值为大于等于15%，该指标分值6.66分，自评得分6.66分，得分率为100.00%。

#### （4）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根据我院向社会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主要对象，主要考察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该指标分值合计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00%。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满意度 | >=90% | 95% | 5 | 5.00  | 100.00% |
|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5% | 5 | 5.00  | 100.00% |
| **合计** |  |  |  | **10** | **10** | **100.00%** |

**当事人满意度：**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行政争议，维护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有序开展，积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当事人满意度95%，年度目标值为大于等于90%。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0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我院2023年度各项办案质效不断提升，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5%。年度目标值为大于等于90%，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00%。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较低，年末结转结余资金较多，下一步我院将督促提高资金执行率。二审改判率、裁判文书应上尽上率指标设置偏高。我院将进一步细化年初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设置指标分值。

#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部门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政策文件规定，我院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2023年度决算中，随同2023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公开。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